

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战略及投资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

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战略及投资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委员三名，实际参加表决委员三名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董事会战略及投资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》。

2024 年，公司计划完成铅产品 60 万吨、黄金 13 吨、白银 1610 吨、阴极铜 15.50 万吨，硫酸 79.70 万吨，销售收入 329.55 亿元，费用成本支出 327.54 亿元。

全体委员会成员一致同意上述议案，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战略及投资委员会
2024 年 4 月 11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及投资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
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：赵金刚 吕文栋 郑远民

2024 年 4 月 11 日